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阳春市自来水厂配套供水管网升级改造项目（监理）[项目编号：JG2024-5903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信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东南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3	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4	东莞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5	广东国达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6	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7	广东城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阳春市公用水务有限公司

联系人:莫先生

联系电话:0662-7710825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阳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联系电话:0662-7734156

联系地址:广东省阳江市阳春市阳春大道人防大厦

招标人名称:阳春市公用水务有限公司

日期:2024年11月29日

